【附件】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廠商遴選規範

一、辦理目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委託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下簡稱農科院)，規劃以臺灣形象館，邀集國內農企業共同參加農業科技國際專業性展覽，除可與國際企業互相交流，並蒐集海外商情，做為未來拓展國際市場的依據，同時可向國際大廠學習，達市場運籌全球布局之目的。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合作單位：農業試驗所創新育成中心、水產試驗所創新育成中心、畜產試驗所創新育成中心、林業試驗所創新育成中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三、活動內容：

（一） 以形象館方式整體規劃進行展出，分別參加下列國際展覽:

1. 2018 年越南畜牧、禽畜、肉類加工設備暨飼料、獸藥展 Vietstock Expo & Forum
2. BIO 2018 北美生物科技產業展

（二） 形象館補助內容包含整體形象設計及裝修、臺灣本地媒體廣宣、當地媒體廣宣、當地相關參訪或媒體與買家、業者交流活動、參展海報輸出及展覽廣宣品製作等，並依計畫經費狀況酌予補助空地租金。**非上述補助內容項目內之展覽場地空地租金、參展品相關費用、參展人員旅費等，由參展業者自行負擔。**

四、徵展與廠商家數：

（一） 將於遴選會議中依預定家數選定正取廠商，並由遴選小組之專家代表決定備取廠商家數。

（二） 入選廠商需繳交參展攤位空地租金，由農科院代收代付。**請足額匯款**並保留匯款單據作為繳款證明，正式收據(invoice)將由展覽大會直接開立。外幣匯款帳戶，將於錄取公告中載明並個別通知入選業者。

（三） BIO 2018 參展業者需繳交參展配合款，由農科院開立發票以資證明。參展費用內容包含：攤位設計與裝潢、廠商入場證 3 張、參加臺灣代表團活動及於大會網站廣宣，參展廠商於臺灣展館內與國外業者進行一對一媒合洽商，提供專屬洽商會議室使用等。(依臺灣代表團規格辦理)

（四） 本次農業科技國際展覽辦理及徵選相關資訊如下表。

展覽名稱	日期	地點	展館名稱	遴選家數	空地租金	
					幣值	金額
2018 越南畜牧、禽畜、肉類加工設備暨飼料、獸藥展 Vietstock Expo & Forum	10/17-10/19	越南胡志明	西貢國際展覽中心	7	美金 (USD)	3,285
BIO 2018 北美生物科技產業展	6/4-6/7	美國波士頓	波士頓會展中心	3	新台幣（元）	84,000 (含稅)

※註：主辦單位得視當年度預算調整甄選參展業者家數及費用繳款方式，實際發生狀況以農科院網站公告為準。

五、報名資格：

（一）須為中華民國立案之農企業廠商，依法繳稅，並無違法紀錄者。

（二）符合農科院當年度公告各場次展會所屬產業類別者。

（三）具有下列身份廠商具有甄選加分資格:

1. 進駐農業育成中心或畢業廠商；
2. 進駐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廠商；
3. 曾執行農委會相關計畫廠商或技術移轉廠商；
4. 曾參與農委會舉辦之國際參展廠商；
5. 曾參與農委會舉辦之「展覽及國際行銷」相關訓練課程廠商。

六、報名作業：

（一） 報名時間

1. 自公告日起至 **107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止**。
2. 報名收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二） 費用繳交

1. 報名時須繳交 **保證金新臺幣 3 萬元**。保證金於確定未錄取或展覽結束確認無重大違規情事後，於 2 週內辦理無息返還；BIO 北美生技展於展後結束確認無重大違規情事及繳交展後報告繳交後返還。
2. 匯款帳戶資訊如下，請於匯款時標註報名公司名稱。

銀 行：合作金庫銀行頭份分行 006
帳 號：0190-717059011
戶 名：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三） **報名方式**

1. 參選者報名請檢附以下資料：

(1)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申請文件封面【附件 1】
(2)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報名表【附件 2】
(3)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行銷企劃書【附件 3】
(4)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同意書【附件 4】
(5)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聲明書【附件 5】
(6) 農業科技國際參展保證金匯款單據影本【附件 6】
(7) 其他附件(選擇性項目，請提供有利甄選之參考資料)
   a. 產品照片或廣宣資料(如產品 DM 或技術之佐證資料)
   b. 育成中心或農科園區進駐證明文件影本
   c. 農委會計畫執行或技術移轉證明文件影本
   d. 申請驗證、獎勵、專利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e. 訓練課程證明文件影本
   f. 其他

2. 報名資料請向執行單位索取或至網站下載：http://www.atri.org.tw/

3. 上述報名資料請以 A4 規格、依上述順序靠左裝訂成冊，1 式 8 份。（須另提供 word 版電子檔）。

請於 **107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前將上述資料（1 式 8 份）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300 新竹市香山區大湖路 51 巷 1 號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產業發展中心陳雙君小姐收」，並於信封上註明「**參選單位名稱**」及「**參選展覽名稱**」，同時以電子檔寄至 evia@mail.atri.org.tw。

七、甄選方式：

（一） **甄選委員**

甄選小組共設置 5-7 位委員，由農委會及農科院之專家代表組成。

（二） **甄選作業**

1. **文件審查：**由主辦單位進行報名文件審查，不符甄選對象資格者將不受理報名，缺件者將通知補正，通知後 3 日內未補正者視為資格不符。

2. **決選作業：**由甄選小組召開決選審查會議，選出正取廠商與備取廠商數名。如徵展名額由備取廠商遞補後尚不足額，主辦單位得辦理二次徵展，並以書面審查方式決定遞補廠商。

（三） **甄選項目**

1. 甄選項目及標準：

評分項目（權重）		內容說明
產品或技術之競爭力（35%）	(1) 競爭優勢 (2) 創新價值 (3) 經濟效益 (4) 智財保護	參選單位之產品或技術項目特色、創新性與可行性之說明
參展行銷目標及策略（35%）	(1) 參展目標訂定 (2) 會展行銷策略 (3) 拓展國外市場之能力	參選單位之完整參展行銷規劃說明 (1) 預期參展目標： • **完成一對一媒合洽商**(one-on-one partnering)___**場次**(註) • 洽談買主數、訂單數及金額、或應徵代理家數等目標設定 (2) 展前、展中及展後是否善加利用大會提供之工具(線上媒合或資訊發布)或自行安排(如 EDM 或新聞廣宣等)
拓展國外市場之能力（20%）	(1) 對市場現況之瞭解 (2) 拓展國外市場之企圖心 (3) 外銷之實績	參選單位是否有組織、有計畫性積極拓展國外市場
經營管理及財務（10%）	(1) 經營願景與模式 (2) 營業規模 (3) 正常繳稅 (4) 募資或上市櫃計畫	參選單位之經營管理及財務是否能持續提升產品或技術之發展

註：配合 BIO 北美生技展覽特性，媒合商談為參與本展示發揮參展效益最有力之方式，謹列為本次參展遴選之必要達成項目，至少 10 場次。

2. 符合本辦法第五點報名資格(三)具加分資格之參展廠商，得依上述 4 項分數加總最高 5 分為其總得分。

3. 委員得視報名情況請業者準備簡報說明，如需業者簡報情形，由農科院於決選審查會議前一周以電話通知報名業者。BIO 參選業者於決選會議時需準備簡報說明，由農科院於會議前一周以電話通知報名業者。

八、甄選結果：

（一） 公布時間：107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五)前或遴選會後次日。

（二） 公布方式：於農科院網站公布並個別通知入選廠商。

（三） 確認方式：於接獲入選通知後 2 周內繳交攤位空地租金。未於規定

時間內繳費之錄取廠商，視同棄權，由備取廠商遞補。

九、注意事項

（一） 甄選繳交資料均不退還，請自行留底備份。

（二） 主辦單位得運用參選者繳交之圖片及說明文字等資料，作為展覽、宣傳、推廣、報導、出版等非營利推廣之用。

（三） 入選廠商如於繳交攤位空地租金後，反悔不參加展出，執行單位將沒收保證金。

（四） 參展單位須配合執行單位進行展後成效追蹤 2 年，每季 1 次共 8 次；BIO 北美生技展追蹤 1 年，於展後 3 個月、6 個月、12 個月共 3 次。

（五） 凡參加本活動者，視同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訂辦法之權利。

十、執行單位聯絡窗口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產業發展中心國際事務組

陳雙君 / 陳靜芝

電話：03-5185086 / 03-5185139

傳真：03-5185135

電郵信箱 evia@mail.atri.org.tw / rita@mail.atri.org.tw